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16日以书面送达或传真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5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出租部分资产的议案》。

董事会已充分了解《租赁合同》，公司将南中国大酒店大排档及六间小木屋包厢（其中两间小木屋包厢甲方享有优先使用权）出租给三亚乐哒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五年，自2016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租金180万元/年。本次出租资产有利于提升公司资产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入。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出租事项。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交易租赁价格定价公允、客观、合理，本次资产出租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提高资产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入。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情形，同意本次资产出租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巨潮网《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租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日